

# 家 長 同 意 書

茲同意學生 \_\_\_\_\_ 於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至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期間於北門區衛生所 擔任學生志工，  
參與志願服務，並同意遵守志願服務規定。

※該名學生是否有任何特殊疾病，本所予以配合注意。

無 有

※備註：

- 1、每次至本所服務時數最少為3小時，服務時數需滿18小時，始發給志願服務時數證書。
- 2、學生至本局從事志願服務期間短暫，本所“未”對學生作投保之事宜。

學生家長： \_\_\_\_\_ (簽章)

與學生關係： 父  母  其他

聯絡地址：

緊急聯絡電話：

中 華 民 國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 臺南市北門區衛生所 學生志工基本資料報名表

填寫日期： 年 月 日

姓名 \_\_\_\_\_ 身份證字號 \_\_\_\_\_

性別 \_\_\_\_\_ 生日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聯絡地址 \_\_\_\_\_

聯絡電話 (H) \_\_\_\_\_ 手機 \_\_\_\_\_

家長姓名： \_\_\_\_\_ 手機 \_\_\_\_\_

學校 \_\_\_\_\_ 年級 \_\_\_\_\_

一  
張  
照  
片

服務時間：

- 週一到週五 上午 8:00-12:00 / 下午 1:30-5:30
- 每次服務時數 3 小時以上為宜。(服務期間以教育部開始放暑寒假日起)

時間	第一週 (7/1-7/7)	第二週 (7/8-7/14)	第三週 (7/15-7/21)	第四週 (7/22-7/28)	第五週 (7/29-8/4)	第六週 (8/5-8/11)	第七週 (8/12-8/18)	第八週 (8/19-8/25)
上午								
下午								

\*請於表格空格內以打√方式填入服務時段，假日休息。

\*服務項目：衛生保健學生志工：配合各業務科工作性質協助、文書電腦繕打、文書資料(表格)之彙整、所內簡易打掃清潔工作及隨機業務之協助。

\*本人同意提供本表所列之個人資料，做為臺南市北門區衛生所辦理志工業務之處理及建檔等相關業務使用。

學生本人簽章： \_\_\_\_\_

應繳報名文件：  學生志工基本資料表  家長同意書

- 個人資料之使用僅限於學生志工招收程序事宜。
- 請自行下載報名表書寫、黏貼照片(未滿十八歲之學生志工，須檢附家長同意書)，最遲於報到當日交齊資料。

# 北門區衛生所 學生志工基本資料報名表

填寫日期： 年 月 日

姓名 \_\_\_\_\_ 身份證字號 \_\_\_\_\_

性別 \_\_\_\_\_ 生日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聯絡地址 \_\_\_\_\_

聯絡電話 (H) \_\_\_\_\_ 手機 \_\_\_\_\_

一張照片

家長姓名： \_\_\_\_\_ 手機 \_\_\_\_\_

學校 \_\_\_\_\_ 年級 \_\_\_\_\_

服務時間：

1.週一到週五 上午 8：00-12：00 /下午 1：30-5：30

2.服務期滿後，始發給學生志工服務時數證明書。

3.請填具可服務的時程，每次以一天為單位。

(在請於表格內√)

時間	第一週(1/21-1/24) (1/23、1/24 例假日休息)	第二週(1/25-1/31) (1/30-1/31 例假日休息)	第三週(2/1-2/7)(2/6-2/7 例假日休息)
上午			
下午			

\*請於空格內以打√方式填入服務時段。

\*服務項目：配合各業務科工作性質協助、文書電腦繕打、文書資料(表格)之彙整、局內簡易打掃清潔工作及隨機業務之協助。

學生本人簽章： \_\_\_\_\_

應繳報名文件：  學生志工基本資料表  家長同意書

1、個人資料之使用僅限於學生志工招收程序事宜。

2、請自行下載報名表書寫、黏貼照片(未滿十八歲之學生志工，須檢附家長同意書)並於報到當日上午 8：00 或下午 13：30 於服務地點之服務台進行報到及繳交資料。